



法務部廉政署

109年模範廉政人員

具體事蹟簡介

姓名：王育俞

職務：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政風處組長

事蹟簡介：

- 一、主辦包括煉製事業部烏材林南油北輸工程等 4 件專案清查，並親率同仁至花蓮、臺東等偏鄉地區執行專案清查，共計追回廠商溢領款項新臺幣（下同）126 萬 2,102 元，並發掘重大甲類貪瀆 1 案、重大乙類貪瀆 1 案及一般乙類貪瀆 2 案，均經法務部廉政署(下稱廉政署)立案偵辦；王員另成立查處機動小組，率領同仁至苗栗偏鄉地區執行蒐證 9 次，獲得重要事證，成效卓著。108 年度中油公司查處績效達 1,797.2 分，為歷年之最，且超出近 3 年總和。
- 二、前任職廉政署肅貪組廉政專員，主辦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養護工程處集體喝花酒、偷工減料弊案，查扣廠商行賄金額 20 萬元現金，並追繳案關廠商溢領工程款逾 100 萬元，廠商及涉貪公務員第一審判決有罪。



姓名：李易臻

職務：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科長

事蹟簡介：

- 一、專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利衝法)修法作業之推動，擬具修正草案、主辦由行政院或法務部召開計 27 次修法會議，及參與 7 次立法院司法法制委員會審查修正草案會議，提出研析意見，修正草案於經 107 年 12 月 13 日施行。108 年因應新法施行，積極擬具利衝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由廉政署擔任秘書單位主辦行政院召開 5 場審查會議，戮力完備利衝法法制作業，該細則修正草案亦於 108 年 8 月 1 日公布施行。
- 二、108 年間，在健全陽光法制不遺餘力，除就利衝法新法施行之各機關實務疑義問題研擬執行可行方案，賡續協調各機關召開專案研商會議，致力獲致相關決議發布行政解釋續利各機關執行外，積極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授權制度」，期使申報人均能順利完成申報。



姓名：洪志信

職務：法務部廉政署政風業務組科長

事蹟簡介：

- 一、積極推動「國家機密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強化立法溝通，嚴謹法制作業，順利完成修法。規劃「政風機構強化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實施方案」，使維護業務與時俱進，切合時代需要，有效強化國家安全與機關安定。
- 二、統籌辦理各政風機構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反(查)賄及選務維安工作，研訂查察工作具體作法，結合各項獎勵措施，有效強化本署蒐報賄選情資、反賄宣導及選務維安成效，並獲肯定。
- 三、提出「防範開標主持人過失公布底價」措施，有效防範及降低採購開標主持人身陷刑法過失洩密風險。推動「政風機構協助機關推動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實施計畫」，有效防範公務機密外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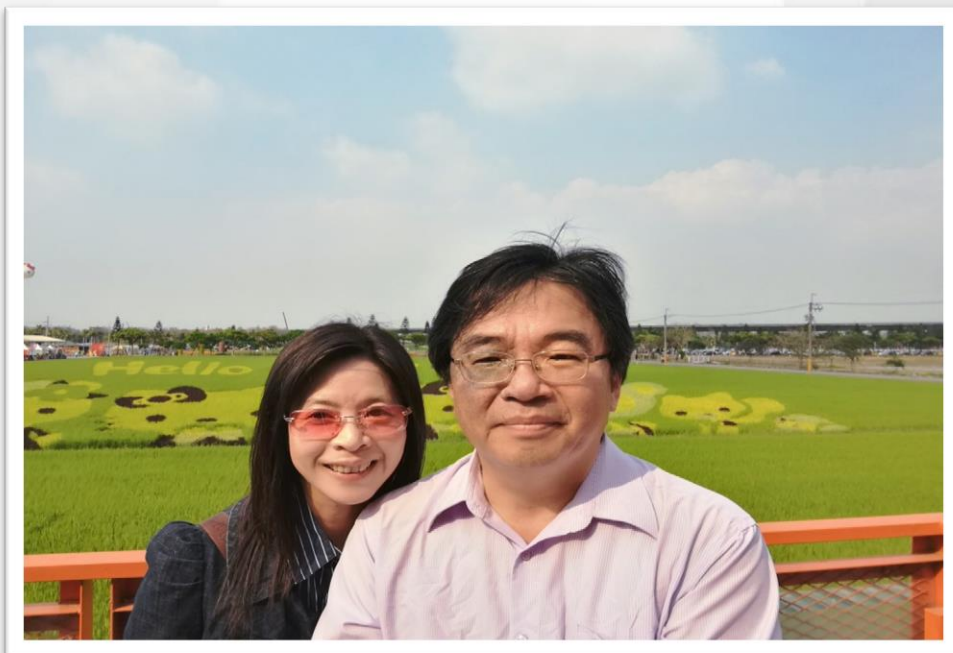


姓名：蘇建中

職務：屏東縣政府政風處科長

事蹟簡介：

- 一、擔任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政風室主任績效卓著，於高雄市政府所屬 16 個二級機關群組肅貪查處績效排名位居第 1 名。擔任屏東縣政府政風處查處科長期間，107 年肅貪查處績效分數 2,075 分，名列 4A 群組 6 個縣市政府及非直轄市地方政府 15 個縣市政府第 1 名。108 年肅貪查處績效分數更提升至 4,096 分，名列 4A 群組 6 個縣市政府及非直轄市地方政府 15 個縣市政府第 1 名。
- 二、率領查處科同仁發掘重大貪瀆案件 3 案、一般貪瀆案件 4 案及行政肅貪 7 案。108 年於屏東縣政府政風處擔任查處科長，率領查處科同仁發掘重大貪瀆案件 5 案、一般貪瀆案件 3 案及行政肅貪 5 案。在 108 年屏東縣部分鄉長發掘起訴案，率領同仁從案件的發掘到協助行蒐等事證蒐集不遺餘力，績效貢獻卓著。



姓名：翁國銘

職務：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政風室主任

事蹟簡介：

- 一、為提升我國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結合稅務機關資源，辦理「金流透明、接軌國際」廉能稅風論壇，提供會計師、記帳士及報帳代理人與政風機構聯繫管道；另與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合作，共同成立「反洗錢資訊聯繫平臺」，有效整合中介業者、國稅機關與司法機關之聯繫窗口，使洗錢資訊與廉政防貪業務相結合，發揮政風機構橫向聯繫功能。
- 二、擔任廉政署廉政專員，因偵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售地收賄案」記一大功。偵辦該案期間，因與轄區政風機構密切聯繫，進而有效掌握在地情資，且主動透過地檢署指揮與調查局聯繫，使檢調廉合作偵辦並提升辦案效能，該案查獲收賄 636 萬元，且因蒐證齊備，全案迅速定讞，對於偵辦重大貪瀆不法案件，貢獻卓著。



姓名：黃芳瑤

職務：新北市政府政風處視察

事蹟簡介：

- 一、細心督辦新北市校園誠信教育計畫，促成公私協力合作，引進私部門專業活化廉政資產，成功擴大廉政教材閱讀族群之深度及廣度，多年籌辦品格教育教材製作，推廣品格書箱共讀，使有限資源達到加乘效果，為推動學童誠信品格教育，廉潔觀念扎根，不遺餘力。
- 二、以民生議題為主題，督辦規劃跨區公所開口契約(含道路工程、災害搶救、綠美化)及廁所維護清潔採購專案稽核，發掘問題並協調修正契約規範及管理機制，以保障民眾生活權益。



姓名：藍慧敏

職務：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政風室主任

事蹟簡介：

- 一、創新推動第一河川局「河川區域許可種植圖資透明化」、「砂石價格公開透明機制」、「工程設計施工透明化」等3項行政透明措施，透過資訊公開及與地檢署成立廉政平臺等外控監督機制，有效降低民怨及廠商疑慮，並於經濟部水利署108年廉政會報提案通過各所屬推動辦理，影響效益持續擴大。
- 二、107年推動該局「大礁溪橋上游段河川環境改善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參與經濟部水利署工程行政透明績優獎第2名，並獲得經濟部108年度「公共工程優質獎」及行政院第19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殊榮，並及時研提「河川範圍內違法行為巡防取締業務預警作為」等，有效建構修復式廉政工作，對機關廉政作為具有卓越貢獻，深受機關首長重視及同仁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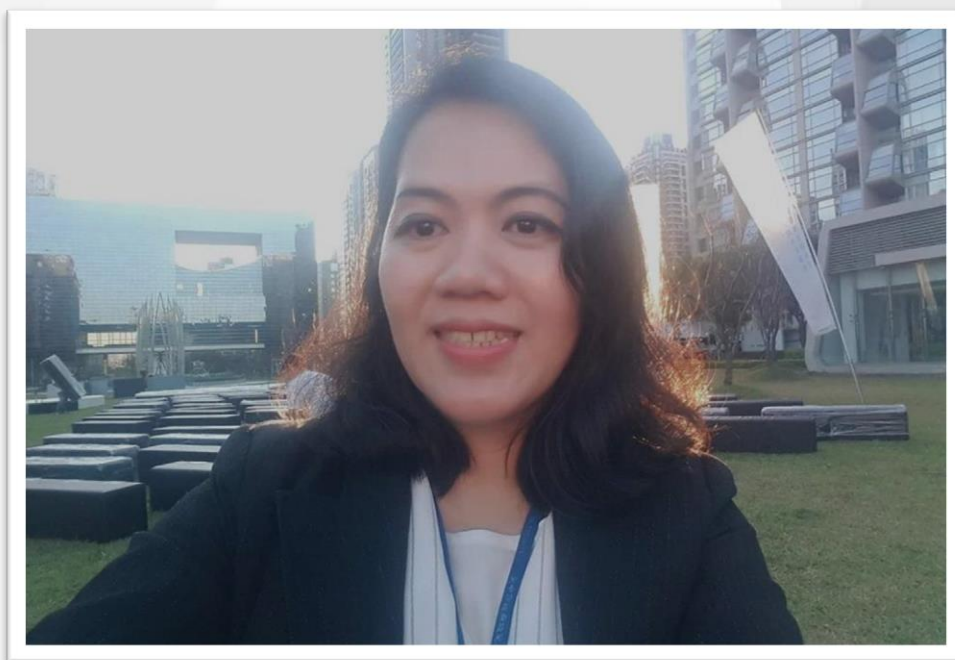


姓名：蔡佩珊

職務：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科長

事蹟簡介：

- 一、跨域聯合中部 9 縣市辦理薪傳廉能國際交流:連續 2 年邀集 9 縣市與部會聯合籌辦「1018 大中部地區九縣市廉政志工道路工程與查察技巧活動」及「2019 廉能政府・透明臺灣國際交流系列活動」激勵分享城市特色、廉政經營成果,與各國交流廉政策略、企業誠信治理經驗,歷時 3 年達成國際接軌目標。
- 二、掌握廉政風險、盤點制度陷阱、聚焦行政透明、創意廉潔教育:107-108 年就高風險業務規劃 26 件專案稽核,節省公帑 1,800 餘萬,規管措施 32 案,編撰 10 件廉政防貪指引,提供機關實質助益。同步輔導臺中各機關支持研辦 200 餘件廉能透明措施,讓廉能透明成為臺中熱門活動,名列市政百大政績,獲首長肯定代言參與廉政微電影拍攝與行銷,另創意以廉政魔法學園深耕校園誠信教育,師生好評回饋。



姓名：陳立志

職務：臺南市政府政風處科長

事蹟簡介：

- 一、針對廉政署交辦之廉潔誠信教育校園宣導專車系列活動，策劃及執行「府城繪廉潔·誠信教育一起來」之系列大型反貪活動，結合多方資源，凝聚團隊力量，順利圓滿完成任務，對機關整體廉政工作推動具有重大貢獻。
- 二、針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工務局之相關業務辦理預警作為，促進行政透明，協助機關依法行政，消弭潛藏風險，建立作業規範，對機關整體廉能行政具有重大貢獻。



姓名：王維君

職務：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政風室主任

事蹟簡介：

- 一、承辦總體不法金額甚鉅之該院牙科部不法侵占案件，清查過程雖繁瑣、耗時費力且一度受阻，仍具高度工作熱忱，廣泛詳細比對研析各項資料，展現規劃與執行案件之必要專業知能及效率，順利完成案關必要之行政調查作業，對於機關既存之法規及執行等面向漏洞，有效協助機關內控制度之改善，獲得機關首長讚許廉政作為，肯定政風單位存在價值，有助於醫院經營對於醫療成本風險控管之目的。
- 二、對機關內易滋弊端風險業務，積極辦理相關預防及查處作業，從中發掘貪瀆及一般不法情資，協助機關制訂或建立諸如：高單價衛材及庫存管理、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採購稽核、該院行政裁罰內部分工流程作業程序等醫療行政及一般行政業務之內控防弊措施。

